**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费用管理及银企直联系统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资格后审）**

 **采 购 人：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06月28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450137519)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_Toc450137520)

[**第三章 项目需求**](#_Toc450137521)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_Toc4501375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450137523)

[**第六章 合同授予**](#_Toc450137524)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_Toc450137525)

[**第八章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_Toc450137526)

**尊敬的投标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为了保证本次招标顺利进行，请在制作投标响应文件（以下称投标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投标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一、招标项目：**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费用管理及银企直联系统采购

**二、项目预算：**48万

**三、项目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国家采购相关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3、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或者是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项目内容)

4、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两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八章）。

5、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6、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形式。

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八章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中的资格审查文件要求。

请投标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条件，如不符合要求的，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开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件为虚假或伪造，或者其他人员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则取消投标供应商资格，该投标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报财政部门后将其列入黑名单，视情公布在南通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官网。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投标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投标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投标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五、投标**

1、投标供应商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的各项要求条款，结合项目需求提供投标文件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如有各项投标资料经查实为弄虚作假的，将被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投标文件的递交

（1）接收人：采购人；

（2）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开始时间：2021年07月19日14时30分；

（3）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南通崇州大道60号紫琅科技城6号楼812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投标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一式二份，一份装订在资格审查文件中，另一份在投标时随身携带。

**六、开标**

1、开标时间：2021年07月19日14时30分；

2、开标地点：南通崇州大道60号紫琅科技城6号楼812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七、资格审查**

1、开标时间：2021年07月19日14时30分；

2、开标地点：南通崇州大道60号紫琅科技城6号楼812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采购人将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方可参与项目的评标。

**八、评标**

1、评标时间：资格审查结束后；

2、评标地点：南通崇州大道60号紫琅科技城6号楼812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九、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合同总价款的5%。

**十、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崇州大道60号紫琅科技城6号楼812会议室

采购人联系人：沈超 联系电话：15651380169；

**十一、招标公告期**

1、本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

2、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在南通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ntscid.cn/上发布，敬请留意。

3、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有意愿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的供应商须进行必要准备工作，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开招标活动。

2、公开招标活动及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投标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及期限届满之日后的7个工作日内提出询问或以书面实名制形式提出质疑；**未提出询问、质疑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询问、质疑的，视作供应商接受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供应商不得在招标活动期间及招标结束后针对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投诉。**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投标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投标。

6、招标文件项目需求提供的可能涉及到的技术规范、参数规格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项目需求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二、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且以在“南通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ntscid.cn/”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发布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除非采购人以书面的形式对招标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投标供应商对涉及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6、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人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投标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根据自身情况，投标供应商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投标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投标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供货及安装现场、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投标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四、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⑴资格审查文件、⑵技术标、⑶商务标共三部分组成。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的 “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商务标”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商务标”必须单独装订和封装，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文件”和“技术标”之中。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

1、投标人应准备伍份完整的投标文件，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肆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分三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第二册为“技术标”，第三册为“商务标”，投标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第三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商务标”。

3、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4、投标文件正本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投标单位印章。

5、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六、投标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包的投标文件上明确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投标人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书将被拒绝，但投标保证金可退还。

**八、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投标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软件费、实施费、售后服务费用、税金，以及食宿费用及差旅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若报价中有任何遗漏，采购人均视为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6、一次报定的投标报价为成交价，同时，中标人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7、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在合同期限内所必须的均应列入报价清单内，本项目终验合格前若因报价清单内出现遗漏均视为赠送，不予增补。**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九、投标费用**

1、无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投标供应商承担参与投标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专家评审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十、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

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合同总价款的5% 。

2、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人凭“成交通知书”和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履约保证金”凭证，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3、中标人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中标人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二、未尽事宜**

按国家采购相关规定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项目需求**

**一、项目建设背景**

随着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日渐成熟，下属公司运作逐步开展，人员日益增多，为了规范集团与下属公司各个部门的费用报销流程，建立费用报销完善的业务管控，并通过银企直联模块直接处理网银支付、银行对账单管理、账户余额查询及网银支付指令状态管理等功能，为集团的银行资金账户提供实时监控，以达到统一集团网上银行支付，降低财务管理费用的需求。现需在原有的用友系统中扩展应用费用管理、报销管理及银企直联功能模块。

**二、项目建设总体要求**

1、安全性：系统必须建立整套包括相关技术和制度在内的严格、缜密、可靠的安全管理机制，提供方及所提供的系统必须具备对应的安全保密资质和良好的安全保密能力。

2、持续升级：系统必须保证能够有持续升级的系统保障，并保证相关各子系统均能够统一完整的升级并保持最佳的系统效率。

3、产品化：系统应是成熟稳定的产品，经过完整的系统验证，确保系统的稳定可靠。

4、先进性：系统应基于先进且成熟的开发平台，确保系统各项功能得到可靠执行。保证良好的系统柔性和拓展性，确保支持比选方未来可能出现的用户数量增加、业务范围调整、业务流程变更等需求。统一定制数据和用户权限、统一定制业务逻辑和任务驱动、统一数据标准和输出接口。

5、易用性：系统应提供人性化的用户界面，提供简单易用的操作方式。

6、标准化：系统设计和开发应符合ISO9000质量认证、GB/T 8567-200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20157-2006（信息技术软件维护）等国家各项标准的相关条款规定，与系统紧密联系的系统实施、产品服务也应遵循标准化原则，提供严谨科学的实施体系和多途径、及时有效的产品服务。

7、可管理性：系统应提供可视化的管理工具，允许通过多种手段，快捷管理、配置和监控系统运行状况，为系统正常运行提供技术保障。

8、技术要求：采用B/S架构，使用JAVA语言开发，支持SQL SERVER数据库、ORACLE数据库。

9、与现有用友财务系统无缝衔接，自动生成财务凭证，并且可以联查上下游单据，实现业财一体化及银企直联。

**三、功能需求**

费用管理系统用于帮助集团实现员工基于互联网进行费用报销，帮助集团处理所有日常费用报销业务。提供对费用管理与核算应用的支持，实现报销前的费用申请控制、报销过程中及其后的费用分摊与调整、待摊费用摊销，自动生成财务凭证，并且可以联查上下游单据，实现业财一体化，并提供更多的查询统计报告。

需支持员工自助报销和授权代理报账，提供对费用进行预算的控制，提供借款余额、借款和费用明细、费用汇总查询等分析报表，从而强化费用报销管理、提高资金支付效率，降低运营和管理成本。通过提供共享服务模式的跨单位借款、跨单位报销，可满足集团对资金集团管控、有效运用资金的需求。

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分类** | **应用** |
| 基础设置 | 费用申请控制-集团 |
| 费用申请控制-组织 |
| 借款控制规则-集团 |
| 借款控制规则-组织 |
| 报销标准设置-集团 |
| 报销标准设置-组织 |
| 分摊结转单据对照设置-集团 |
| 分摊结转单据对照设置-组织 |
| 报销类型 |
| 授权代理设置 |
| 个人授权设置 |
| 报销单 | 差旅费报销单 |
| 通用报销单 |
| 参照申请报销 |
| 借款单 | 差旅费借款单 |
| 通用借款单 |
| 参照申请借款 |
| 还款单 | 还款单 |
| 费用申请单 | 费用申请单 |
| 费用预提单 | 费用预提单 |
| 费用调整单 | 费用调整单 |
| 财务处理 | 借款期初单据 |
| 费用报账单据查询 |
| 待摊费用摊销 |
| 费用关账 |
| 费用结账 |
| 月末凭证 |
| 费用查询 | 费用汇总查询 |
| 费用明细查询 |
| 部门费用汇总查询 |
| 部门费用明细查询 |
| 借款查询 | 借款余额查询 |
| 借款明细查询 |
| 费用申请查询 | 费用申请执行情况查询 |

银企直联系统用于处理网银支付、银行对账单管理、账户余额查询及网银支付指令状态管理等功能。为集团的银行资金账户提供实时监控，以达到统一集团网上银行支付，降低财务管理费用，以提供集团统一的银行财资管理视图。

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分类** | **应用** |
| 基础设置 | 商户号 |
| 支付通道设置 |
| 账户支付限额设置 |
| 数据下载设置-组织 |
| 数据下载设置-集团 |
| 银企直联管理 | 账户余额在线查询 |
| 银行对账单下载 |
| 银行电子回单管理 |
| 支付确认单 |
| 支付指令状态 |
| 自动下载日志查询 |
| 工资清单 |
| 贷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 |
| 直接借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 |
| 取消直接借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 |

**四、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管理要求**

投标人必须成立合理的实施团队，建立健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

投标人必须指定专职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配置相应的项目管理、系统分析、设计、培训、质量保证等人员，保证有足够的高素质人员参加本项目的建设，确保工程顺利实施。

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必须对本平台及业务系统相关业务有所熟悉。

投标人应对上述内容列出详细人员计划，包括人员姓名、经验、学历和在本项目中的职责分工等。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和整体工期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切实可行的项目工作计划。

**2、项目进度要求**

（1）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系统上线。

（2）系统连续稳定试运行满3个月，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3）投标人提出最终验收的申请，提交技术资料和验收文档，完成项目终验。

**五、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提交成果要求如下：

1、**技术文档**

技术文档包括：本项目所涉及的技术规定文档、设计书、用户手册、用户报告等，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各类月报、会议纪要、沟通记录等文件。

**六、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提供1年免费软件维护、应用软件升级、故障处理等保修服务，保修期自用户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2、系统运维期间，要求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的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人故障报告后响应时间不超过30分钟；出现故障影响系统正常运行时，要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故障的时间不应超过12小时，期间如不能修复，必须在24小内提供应急措施，保证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3、系统运维期间，需免费为采购人进行软件维护、数据维护，使用培训等上门服务，以满足采购人业务的保障。

4、系统运维期间，需满足采购人提出的系统功能改进和升级等相关要求。

5、维护期满后，投标人仍愿继续提供长期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包括现场服务），按照不得高于软件建设费用的10%收取维保费用。

**七、系统培训需求**

1、必须提供针对不同阶段、不同用户的培训方案；

2、培训人数：所有软件使用人员和相关技术人员；

3、培训内容：必须提供系统应用培训，确保用户能够对系统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系统的日常使用和管理。

**八、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完成后，中标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

2、预付款：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应在收到中标人的发票后的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50%的预付款。

3、验收付款：所有软件完成安装调试，经业主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供单据文件经采购人签收审核无误后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45%，并退还履约保证金。

4、合同总金额5%的余款，质保期（按照投标文件）满后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

**九、其他有关说明**

1、该项目为一个包，投标人报价内容必须报全，不得漏项。

2、项目总价中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软件费、实施费、售后服务费用、税金，以及食宿费用及差旅费等。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其他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方没有填列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3、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投标人必须提交详细的服务计划，列出详细的人员配置情况、服务实施方案、服务保障措施等诸多要素。

5、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或修正，均以书面依据为准。

**第四章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1、成立评标委员会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依法组成。

2、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投标会。

**二、开标**

1、采购人主持开标并记录，及时处理投标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相应处理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第十一条的规定。

**三、资格审查**

1、开标后，采购人及依据国家采购相关规定，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要求，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评标。

3、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相应处理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第十一条的规定。

**四、评标**

1、评标时间：资格审查结束以后。

2、采购人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核对评标结果，有下列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则予以书面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①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②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③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④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1）独立履行审查、评价合格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进行比较和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实质性内容。

（3）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履行以下职责与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审查合格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5）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6）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7）配合采购人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开标后直到公告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7、评审期间，合格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仍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判为无效投标。

8、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中标资格。

**五、评审原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经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推荐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的科学性、可行性、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及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4、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六、评审方法

1、评标程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标评审——商务标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技术标的开标。先开技术标，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商务标。

2、评标委员会将仅对按本招标文件载明的方法与规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评审并进行评价和比较。

3、本次项目的技术标和商务标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70%（权重） （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30%（权重） （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5、评标委员会构成共5人，由招标人依法建立。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

6、技术分按算术平均值计算（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7、开启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报价标，现场唱标后由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名确认。

8、投标供应商的价格标评审得分直接计算取得，并与其技术标得分相加为该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9、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综合得分排序并列第一的，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投标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号）

10、评标结果按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排名第一的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出具评审报告并将结果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六、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 ，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评审评分项**

**（一）技术响应评分（70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具体分值及评分标准** |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18分 | 企业资质（14分） | 投标人具备软件企业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AAA级信用等级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AAA级质量服务信誉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投标人具备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 |
| 业 绩（4分） | 投标人实施并完成验收本项目类似的费用管理的业绩案例，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4分。（提供2013年1月1日以来的相关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合同主体）。 |
| 功能响应 | 30分 | 功能响应 （30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需求的详细技术方案，综合分析并对各投标人的功能响应横向对比，满足或明显正偏离得25-30分，基本达到且无明显负偏离得15-24分，有负偏离酌情扣分，得0-14分。主要评判功能模块如下：基础设置、报销单、借款单、还款单、费用申请单、费用预提单、财务处理、费用查询、借款查询、费用申请查询、预算控制、费用跨组织分担、商户号、支付通道设置、账户支付限额设置、数据下载设置-组织、数据下载设置-集团、账户余额在线查询、银行对账单下载、银行电子回单管理、支付确认单、支付指令状态、自动下载日志查询、工资清单、贷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直接借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取消直接借记转账指令查询及导出等。 |
| 实施与服务 | 22分 | 实施能力（10分） | 针对需求设计项目实施管理方案，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规范细致，项目组织架构清晰，项目计划有序可控，质量管理科学合理，实施人员配备充足，技术实力一流，质量监督有力，能够保障项目实施的优质高效和时效性。优秀得7-10分，良好3-6分，一般得1-2分。 |
| 人员资质（7分） | 综合评判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的项目团队组建方案，根据项目经理、实施团队和售后服务人员的能力资质、团队数量、实施经验等因素横向比较，优得5分，其他酌情扣减。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PMP证书的得2分。须提供身份证、资质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及近6个月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
| 售后及保障要求（5分） | 能提出较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项目管理与质量控制措施、售后服务内容和范围、属地化服务、售后服务的请求方式和响应方式、过保后维护费标准，对各投标人横向对比，优得4-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 |
| 合计 | **70** | 投标人最后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

注：以上几项设得分上限，评委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方法评分，评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所需证明材料均要提供原件备查。

**特别提醒：技术标评分中所涉及相关资料等证明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将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携带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全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商务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48 万元，高于投标限价的作为无效标处理。**

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响应得分为满分30分。

3、其他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响应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响应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4、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6%（疫情防控期间按照10%执行）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三）评标争议**

评标时评委对评标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评委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四）落标原因**

评标委员会不对落标的投标人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十、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处理**

依据国家采购相关规定：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3、依据国家采购相关规定：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经批准采用非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可以采用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采购货物的，还可以采用询价采购方式。

**十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所有投标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4、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十二、中标通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期限结束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中标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项目**

**合同书**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根据国家采购相关规定，《合同法》及 年 月 日（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的标的物

1.1甲方向乙方采购标的物，具体的品种、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2 乙方对提供的标的物应当拥有完整的物权，并且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2.1 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投标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软件费、实施费、售后服务费用、税金，以及食宿费用及差旅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若报价中有任何遗漏，采购人均视为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2.2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完成后，中标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

2、预付款：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应在收到中标人的发票后的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50%的预付款。

3、交货付款：所有软件完成安装调试，经业主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提供单据文件经采购人签收审核无误后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45%，并退还履约保证金。

4、合同总金额5%的余款，质保期（按照投标文件）满后10天内向中标人支付。

2.3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2.4支付（结算）方式：由甲方通知乙方提交相关发票并至支付（结算）中心办理支付手续，支付（结算）中心在各项手续、票据齐全的情况下完成对外支付。

三、具体要求

3.1中标人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提供1年免费软件维护、应用软件升级、故障处理等保修服务，保修期自用户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3.2系统运维期间，要求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的售后服务，在接到采购人故障报告后响应时间不超过30分钟；出现故障影响系统正常运行时，要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故障的时间不应超过12小时，期间如不能修复，必须在24小内提供应急措施，保证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3.3系统运维期间，需免费为采购人进行软件维护、数据维护，使用培训等上门服务，以满足采购人业务的保障。

3.4系统运维期间，需满足采购人提出的系统功能改进和升级等相关要求。

3.5维护期满后，投标人仍愿继续提供长期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包括现场服务），按照不得高于软件建设费用的10%收取维保费用。

四、系统培训需求

4.1必须提供针对不同阶段、不同用户的培训方案；

4.2培训人数：所有软件使用人员和相关技术人员；

4.3培训内容：必须提供系统应用培训，确保用户能够对系统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系统的日常使用和管理。

五、服务期限和合同签订

5.1、服务协议期限 年，项目服务合同内的服务期以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算。

5.2、服务的其他事项及双方权利义务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予以终止合同。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项目需求所规定的要求，并安排人员与乙方工作人员做好交接工作，因提供的相关资料不符合本项目所规定的要求而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1乙方保证按照甲方要求的标准和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完成服务，并对结果的质量负责。

8.2乙方应在完成工作之后通知甲方进行验收，如不符合要求，无条件进行整改。

九、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9.1.1在合同生效后，非乙方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向乙方偿付结算总价款的 5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9.1.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 0.1%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9.1.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9.2 乙方违约责任

9.2.1 乙方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结算总价款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9.2.2 乙方逾期交货的 ，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和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0.1%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十、不可抗力

10.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0.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1.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1.3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二、履约保证金

12.1乙方按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了  元的履约保证金，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凭乙方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12.2由于乙方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甲方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的生效及备案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采购单位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采购单位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5.1 合同份数：采购人两份，供应商两份。

15.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5.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4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国家采购相关规定及其相关配套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采购单位（或甲方）：中标供应商（或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第六章合同授予**

一、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中标人凭成交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两份，供应商两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人履约，中标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人串通或要求中标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六、付款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七章质疑与投诉**

格式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网，下载中心—质疑函”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投标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招投标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投标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标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招标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人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投标授权人送达采购人。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人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人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人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人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标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采购网、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人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采购网、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七、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崇川区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八章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和商务标三部分组成。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标和商务标请分别装订、分别单独密封后一起递交。**

1. **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或者是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本次项目内容)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两项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两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八章）。

3、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技术标（不得出现报价）**

 1、投标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八章）

2、拟投入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格式自拟）

3、服务承诺书。（根据项目需求编写，格式自拟）

4、评审评分项技术响应评分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5、评审评分项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6、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供应商按评审评分项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涉及的相关原件请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携带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全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

1、投标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八章）

2、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需提供）

附件：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费用管理及银企直联系统采购**

**投标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

**（资格后审）**

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资格审查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公开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单位（投标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标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投标响应函**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投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的公开招标，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工作，全权处理本次采购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方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方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项目工期时间内完成，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商务标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 **投标响应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报价总计 | ¥元，人民币大写：。 |
| 质保期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1. **投标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软件费、实施费、售后服务费用、税金，以及食宿费用及差旅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若报价中有任何遗漏，采购人均视为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